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十一届 8 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2025 年 10 月 24 日，公司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了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。

（三）2025 年 10 月 29 日，本次监事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公司现有五名监事，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经审议与表决，监事会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监事会确认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2、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23年修订）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（证监会2025年修订）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5年4月修订）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。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，取消公司监事会并免去非职工代表监事石富先生、陈蕾女士、苏达斌先生的监事职务，《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同日废止。同时修订《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

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，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、《公司章程》备案等相关事宜。

经审议与表决，监事会通过了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部分内控制度的公告》（临 2025-056）和《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2025 年修订）。

三、相关附件

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